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5-003

##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融资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山西华阳生物降解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生物新材公司”）及太原太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科技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 3,500 万元，其中生物新材公司拟向山西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金租”）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能源科技公司拟向兴业银行太原分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
- 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资金需求，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共 3,500 万元。其中：生物新材公司拟与山西金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以售后回租方式融资金额为 2,000

万元，以直租方式融资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 3 年，年度综合利率预计不超过 4.5%，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能源科技公司拟向兴业银行太原分行申请办理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一年，年利率预计不超过 3.6%，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二）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华阳生物降解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	96.42%	21687 万元	3000 万元	18.84%	以合同为准	否	无
2.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大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8.50%	0 万元	500 万元	3.14%	以合同为准	否	无

## （三）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融资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同意全资子公司生物新材公司及能源科技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 3,500 万元，其中生物新材公司拟向山西金租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能源科技公司拟向兴业银行太原分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公司将为以上两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山西华阳生物降解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107460016169

注册资本：15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诗水

住所：山西省阳泉市平定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川工业园区平定化工综合楼 409 室

营业范围：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 43,531.92 万元,负债总额 37,862.24 万元,资产负债率 86.98%,净资产 5,669.68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6,098.63 万元,净利润-7,537.74 万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46,544.42 万元,负债总额 44,876.9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6.42%,净资产 1,667.44 万元;2024 年 1-9 月份营业收入 2,437.83 万元,净利润-4,121.72 万元。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 (二) 太原太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00MA0JXUMJ12

注册资本：1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邢永东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化工路 45 号东区 159 号楼

营业范围：售电业务；企业管理服务及其技术咨询服务；电气试验检验；电机检修；

电力工程；电力设备及器材的销售、租赁；清洁能源设施建设及技术开发；电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供热制冷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运营；新能源充电设施的建设、管理；汽车维修；住宿；餐饮服务；场地租赁；广告业务；综合能源服务业务；焦炭、煤及煤制品、生铁、五金交电、铁矿粉、铝矾土、钢材、普通机械制品的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 2,286.12 万元，负债总额 279.98 万元，资产负债率 12.25%，净资产 2,006.13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2,206.87 万元，净利润 1.73 万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2,222.00 万元，负债总额 188.9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50%，净资产 2,033.03 万元；2024 年 1-9 月份营业收入 1,578.30 万元，净利润 26.90 万元。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拟与山西金租签订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债权人：山西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 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3. 担保范围：承租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租赁手续费、留购价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包括预期收益）、租赁物占用费、租赁物使用费、资金占用费、提前支付补偿金、相关税费等全部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租赁收益率发生变化，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的款项等。
4.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担保期限：三年

（二）公司拟与兴业银行太原分行签订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2. 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

3. 担保范围：债权人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 担保期限：一年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具体的担保条款以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而进行的，被担保方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可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进行有效监控和管理，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公司为了保证子公司资金周转及正常生产运营，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未提供担保。

（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担保发生余额 30,64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4.74%，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